

棒球英雄夢

侯文詠

在我們那個時代，一個孩子最大的夢想，就是當棒球小國手，像王貞治、郭源治、許金木……，真是無人不知、無人不曉。

我的球棒是老爸送我的，這件事老祖母非常不能接受。她覺得一個父親再怎麼說，也不應該送給孩子玩樂工具。

祖母常常告訴我一些名人的故事，還買了文房四寶，要我寫字，做一個有用的人。不過，我的志向和祖母的期待並不相同。

我最大的願望就是能參加比賽。可是我只是一個小小孩，大孩子多半不想讓我加入，那會削弱他們的實力。萬一人數不夠，或是被我苦苦哀求後上場，他們一定不准我揮棒。站在打擊位子上，不得揮棒，到底還能做什麼呢？你猜對了，等四壞球保送。再不然，觸身球保送也可以。總之，我的功用就是這樣，一旦被球打到，人人都拍手叫好。

有時，我下定決心在兩好三壞之後，放手一揮，一旦揮棒落空，三振出局，結束比賽。前面兩個被三振的孩子和其他隊友，立刻異口同聲的說：「都是你害的。」反正我們球隊老是輸球，檢討到最後都是我害的。

我常常做夢，夢見自己擊出一支漂亮的全壘打，像「大力水手」吃了菠菜一樣，反敗為勝。然後，我慢慢的跑回本壘，接受所有人的歡呼。

我不斷的努力，相信終有一天，機會會來敲我的大門。